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鄭雁方 電話:03-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:1001806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: 桃教中字第111010092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10100926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10100926_ATTACH2.pdf)

主旨: 函轉國立清華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領導與評鑑中心, 辦理「111年度中小學教育菁英班校長甄試實作課程」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1年10月19日清教科字第1119007893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本案承辦人陳淑卿,電話:03-5715131#73043 •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:本局國小教育科電2022/10/21文